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稳健型理财产品的议案》的事前认可函**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将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事前向我们提交了议案及其相关资料，我们经过仔细审阅并就有关情况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认为该事项可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刘景伟、李鹏、马益平

2021年1月25日